

2021 年度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未央区司法局职能：（1）承担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导工作；负责区委依法办日常工作。

（2）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3）协调解决区政府各部门在实施法律、法规和规章中的争议和问题；开展司法行政、政府法治建设调研。

（4）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5）负责指导、监督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全区依法行政的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行政执法责任制组织实施工作；组织协调和监督全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相关工作，负责区政府“放管服”改革措施的法治协调工作；承办区政府交办的行政处罚决定的审查和重大行政处罚决定的听证工作；负责全区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案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6) 负责全区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拟订全区普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全区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职责；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舆情监控和处置指导工作；指导各街道、各部门法治宣传和基层法治创建工作。

(7) 负责全区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

(8) 负责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和平台建设；统筹协调全区法律服务资源，负责管理监督全区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9) 指导人民团体、群众自治组织和社会参与、支持法治社会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全区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行业性专业性调解工作；根据委托授权，做好基层法律服务所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的相关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和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工作。

(10) 负责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开展社区矫正执法工作。

(11) 负责全区司法行政干部、普法骨干和法律服务人员的法律业务及职业再教育培训工作。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内设机构。

未央区司法局下设 6 个内设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普法与依法治理科（区委依法治区办秘书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法制综合科、社区矫正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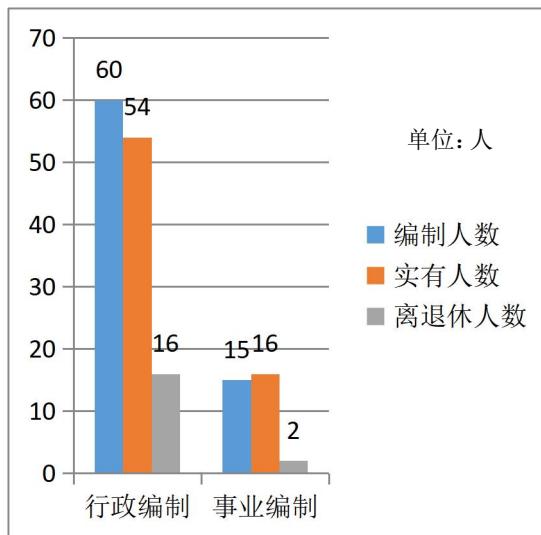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2 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部门本级（机关）
2	西安市未央区公证处
3	西安市未央区法律援助中心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75 人，其中行政编制 60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69 人，其中行政 54 人、事业 1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8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政府采购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 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91.99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2.外交支出	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	3.国防支出	0
4.上级补助收入	0	4.公共安全支出	1,644.32
5.事业收入	107.08	5.教育支出	0
6.经营收入	0	6.科学技术支出	0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8.其他收入	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9.卫生健康支出	0
		10.节能环保支出	0
		11.城乡社区支出	0
		12.农林水支出	0
		13.交通运输支出	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16.金融支出	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19.住房保障支出	0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23.其他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1,699.06	本年支出合计	1,644.3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结余分配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1.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316.58
收入总计	1,960.89	支出总计	1,960.89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591.99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2. 外交支出	0	0	0	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3. 国防支出	0	0	0	0
		4. 公共安全支出	1,591.99	1,591.99	0	0
		5. 教育支出	0	0	0	0
		6. 科学技术支出	0	0	0	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0	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0	0	0
		9. 卫生健康支出	0	0	0	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	0	0	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	0	0	0
		12. 农林水支出	0	0	0	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	0	0	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0	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0	0
		16. 金融支出	0	0	0	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0	0
		19. 住房保障支出	0	0	0	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0	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	0	0
		23. 其他支出	0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1,591.99	本年支出合计	1,591.99	1,591.99	0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0	0	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1,591.99	支出总计	1,591.99	1,591.99	0	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1,192.46	公用经费合计		78.7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1
30101	基本工资	385.02	30201	办公费	56.83
30102	津贴补贴	173.73	30202	印刷费	0.57
30103	奖金	364.06	30205	水费	0.27
30107	绩效工资	39.10	30206	电费	1.9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 本养老保险缴费	71.08	30207	邮电费	2.5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52	30211	差旅费	0.7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34.07	30213	维修(护)费	0.3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5.65	30216	培训费	0.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2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11.96	30228	工会经费	11.05
30302	退休费	5.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0
30309	奖励金	0.1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4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6.1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 费用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3.77	0	0.07	3.70	0	3.70	0	0		
决算数	3.77	0	0.07	3.70	0	3.70	0	6.56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决算表

公开 10 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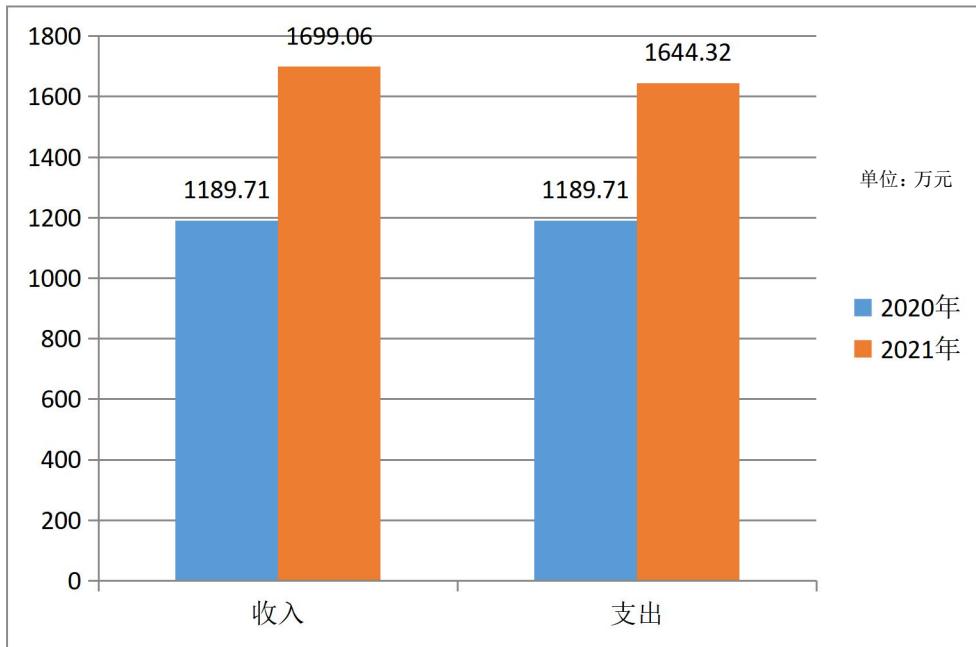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决算数）
栏 次		
合 计	1	37.3
货物	2	37.3
工程	3	0
服务	4	0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总收入为 169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09.35 万元，增长 42.81%。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公证费收入作为“事业收入”归属至“本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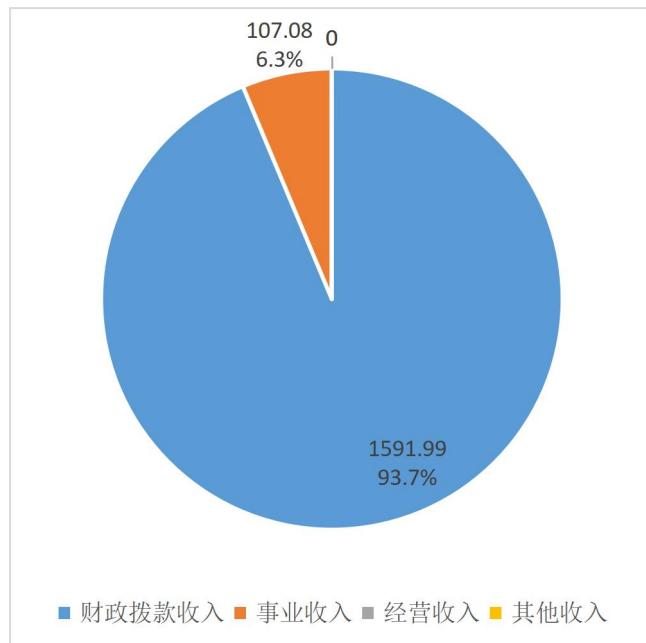
本年度总支出为 1644.3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54.61 万元，增长 38.21%。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公证费收入作为“事业收入”归属至“本年收入”。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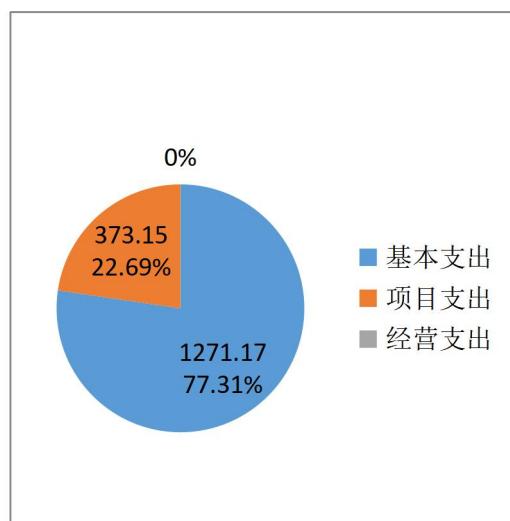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收入合计 1699.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91.99

万元，占 93.7%；事业收入 107.08 万元，占 6.3%；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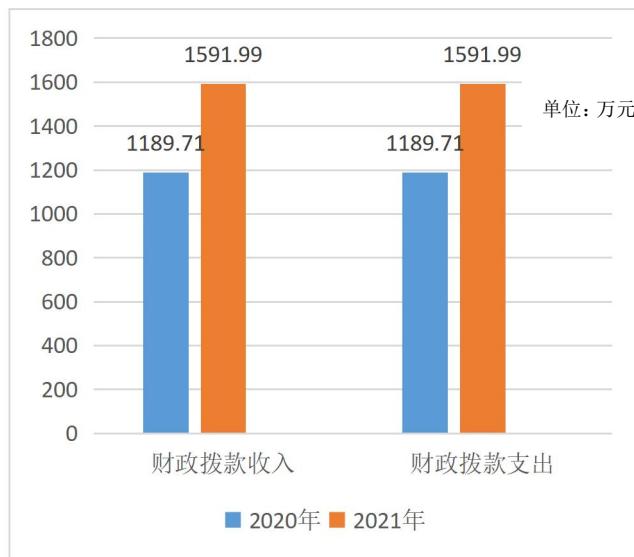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1644.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71.17 万元，占 77.31%；项目支出 373.15 万元，占 22.6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1591.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增加 402.28 万元，增长 33.81%。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公证费收入作为“事业收入”归属至“本年收入”。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1591.99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加 402.2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我部门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公证费收入作为“事业收入”归属至“本年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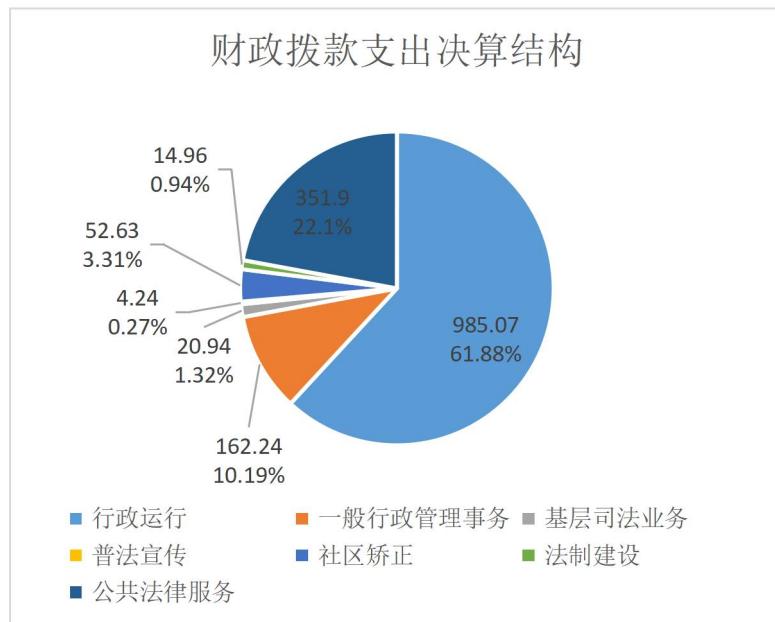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069.2 万元，支出决算 159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8.9%，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2.28 万元，增长 33.81%，主要原因是

本年我部门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另外，本年度公证费收入作为“事业收入”归属至“本年收入”。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687.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5.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43.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新招录公务员 5 人，调入 4 人，共增加 9 人，导致我单位人员增加，此项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24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62.24 万元，增加原因是此项资金为我单位争取到的上级专款，年初无预算。

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

预算为 7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4.62 万元，减少原因是基层司法所经费归属此项资金，疫情原因，司法所支出进度缓慢。

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

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2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5.76 万元，减少原因是疫情影响，多项普法宣传项目无法开展。

5.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

预算为 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26%，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2.63 万元，增加原因是本单位争取到社区矫正专项上级资金。

6.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法制建设（项）。

预算为 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7.04 万元，减少原因是依法治区经费支出缓慢。

7.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

预算为 224.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127.72 万元，增加原因是法律援助中心争取到上级专项资金，另外，公证处将一部分公证费收入有上年结转结余。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71.1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92.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85.02 万元、津补贴 173.73 万元、奖金 364.06 万元、绩效工资 39.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71.08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5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5 万元、住房公积金 106.2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96 万元。

（二）公用经费 78.7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56.83 万元、印刷费 0.57 万元、水费 0.27 万元、电费 1.98 万元、邮电费 2.56 万元、差旅费 0.75 万元、维修（护）费 0.31 万元、培训费 0.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7 万元、工会经费 11.05 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 3.7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0.4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1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08 万元，支出决算 3.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31.2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各类宣传活动减少，公车使用率降低，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持平。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4.51 万元，

支出决算 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0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81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各类宣传活动减少，公车使用率降低，公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97 万元，支出决算 0.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9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公务接待减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7 万元。主要是本单位接待依法治市工作领导小组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来宾 9 人次。

(二) 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6.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6.5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临时性业务培训增加。

(三) 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82.27 万元，支出决算 78.71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5.67%。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3.56 万元，主要原因是疫情影响，公务接待及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均减少。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8.4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办公费及公务交通补助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3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37.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4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5 个，涉及预算资金共 1591.9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组织对一般公共预算 5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591.9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部门机关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涉及资金 1591.9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完成了年初既定目标及各项考核指标，完成了“六好司法所”创建工作，争创“法治示范区”工作也落实到位。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单位决算中反映人民调解工作经费、普法宣传工作经费、社区矫正工作经费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普法宣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2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0 万元，执行数 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2.4%。

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使我区普法宣传工作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进度较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项目进度。

2. 人民调解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 万元, 执行数 20.94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4.7%。

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使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人民调解工作量大。

下一步改进措施: 提高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及办事效率。事业

3. 社区矫正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0 万元, 执行数 52.63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5.26%。

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使我区社区矫正工作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4. 法制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5 万元, 执行数 14.9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9.73%。

主要产出和效果: 通过项目使我区政府发文合法、行政复议顺利进行。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普法宣传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项 目 资 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万元	10 万元	4.24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万元	10 万元	4.24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1.6.26禁毒宣传、12.4国家宪法日宣传、平安建设宣传；2.新媒体宣传（法治微电影）；3.民主法治示范区建设；4.新闻媒体宣传；5.印刷宣传资料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指标1：	10万元	4.24万元			个别项目延续到下年
			指标2：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我局普法宣传工作的顺利进行	10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95%以上	100%			
			指标2：					
							
总 分					100分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项 目 资 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20万元	20.94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万元	20万元	20.94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调解案件补助：专职人民调解员工资	4季度：6名专职人民调解员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20万元	20.94万元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10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指标1：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人民调解对象满意；调解员满意	100%			
		指标2：					
						
总 分					100分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法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项 目 资 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5万元	15万元	14.96万元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万元	15万元	14.96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我区政府性发文、行政复议等顺利进行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15万 元	14.96万元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政府发文合法性	10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95%以上		100%		
		指标2:					
						
总分					100分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项 目 资 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万元	50 万元	52. 63 万元	—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万元	50 万元	52. 63 万元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保证我区人民调解工作顺利进行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数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50 万元	52. 63 万元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社区服刑人员再犯罪率	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指标2: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工满意度	100%					
指标2:										
.....										
总分					100分					

（三）部门决算中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6，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1169.94 万元，执行数 159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6.07%。

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贯彻执行有关司法行政和法治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区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办各街道和区政府部门制定的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办理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向市政府、区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工作；组织开展全区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全区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工作顺利进行；全区刑满释放人员的帮教安置和稳控管理工作顺利进行等。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个别项目进度较慢，给工作带来不便。

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快我单位项目进度。

--	--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				自评得分: 96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实现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管理等基本职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律师公证管理、法律援助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未央区司法局日常运转, 实现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管理等基本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报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 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 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 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 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0分。	决算数/预算数	948万元	1091.56万元	10		
报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0	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报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得2分; 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 得1分; 进度率<40%, 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得3分; 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 得2分; 进度率<60%, 得0分。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半年进度: 进度率≥45%; 前三季度进度: 进度率≥75%	半年进度44%; 全年进度≥75%	4	个别项目进度较慢, 今后应加快进度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 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 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20%	5			
	资产管 理(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得5分, 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 扣完为止。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5.51	2.5	报废老化车辆, 节约“三公经费”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续）

(2021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未央区司法局(本级)				自评得分: 96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实现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管理等基本职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律师公证管理、法律援助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完成未央区司法局日常运转,实现普法宣传、基层司法业务、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律师公证管理等基本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完全符合	完全符 合	完全符 合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	40	40	39.5			
	项目效益(20分)	20									

备注:
 1.“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2021年度未开展单位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 3. “三公”经费:** 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5. 公用经费:** 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 6. 工资福利支出:** 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 7. 结转资金:** 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8. 结余资金:** 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9. 调整预算数:** 填列经调整后的全年预算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和预算调增调减数，即：调整预算数 = 年初预算数 + 预算调增数 - 预算调减数。
- 1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

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公共安全支出：指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包括公检法司等单位，涉及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和特定工作或事业发展目标的支出。